副本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　公告

10478
臺北市建國北路2段123號3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健保審字第1080064327號
附件：藥品給付規定修訂對照表(請至本署全球資訊網下載)

主旨：公告修訂含nintedanib成分藥品（如Ofev）之藥品給付規定。

依據：全民健康保險法第41條暨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。

公告事項：修訂「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－第六編第八十三條之藥品給付規定第6節呼吸道藥物Respiratory tract drugs 6.2.7. Nintedanib（如Ofev）」部分規定，給付規定修正對照表如附件。〔附件電子檔已置於本署全球資訊網（http://www.nhi.gov.tw），路徑為：首頁＞健保法令＞最新全民健保法規公告，請自行下載〕

副本：行政院法規會、衛生福利部法規會、衛生福利部醫事司、衛生福利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、衛生福利部社會保險司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衛生福利部附屬醫療全民健康保險會、衛生福利部全民健康保險爭議審議會、衛生福利部資訊學會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、地方政府衛生局、國防部軍醫局、台灣醫學法人中華民、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醫療協會藥劑、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師協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協會、中華民國診所協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台灣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、中華民國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台灣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醫療院所登記組（請刊登本、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、台灣教會醫療院所協會、本署資訊組、台灣百靈佳般、台灣私立醫療院所協會、台灣醫師公會電子報）、本署醫務管理組、本署企劃組（請轉知轄區醫事機構）、本署醫審及藥材組、台灣百靈佳般格各分區業務組（請轉知轄區醫事機構）、本署醫審及藥材組、台灣百靈佳般格翰股份有限公司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授對章(6)

署長 李伯璋